砥砺奋进,切实担负立德树人的主体责任——2022 年研究生导师指导能力专题培训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研究生教育工作的 重要指示和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,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 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促进研究生导师自身素养、指导水平和 培养质量的提升。12月16日下午,我校举办研究生导师指 导能力提升专题线上培训。研究生院副院长兼副书记宋君毅 副教授主持会议,研究生院院长周良君教授、武术学院李朝 旭教授、运动与健康学院廖八根教授、近两年新聘硕士生导 师参加培训。

01

周良君院长为培训会致辞。周良君向新聘导师介绍了我校研究生培养的悠久历史,取得的突出成绩,以及与中外高校合作的情况,通报了我校"申博"的最新进展。勉励新聘导师珍惜"导师"身份,发挥主导作用,增强自身责任感和使命感,做好研究生成长的引路人和同路人。针对如何做一名合格的硕士生导师,提出了四点建议:一是坚持正确思想引领,落实立德树人任务;二是打破学科知识壁垒,强化终身学习意识;三是潜心精心投入指导,全过程全方位育人;四是加强培养过程管理,把关学位论文质量。



线上会场



研究生院周良君院长致辞

02

李朝旭教授、廖八根教授为新聘导师分享导师工作经验与体会。李朝旭作了"扬帆起航有待时——与正青春的硕导

们共勉"主题分享,重点介绍"什么是研究生导师"、"我带研究生的'过程'"、"关于规矩教育·德"、"关于作息规律·勤劳"、"关于'绩'"等五方面内容。廖八根代表学科导师分享了自身的经验体会,从导师要做好榜样、与学生多交流、关心学生、论文指导等四方面作分享。



导师代表李朝旭教授分享经验



导师代表廖八根教授分享经验

宋君毅副院长作了"以'四有'好老师标准指导研究生成人成才"主题报告。重点从"新时代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要求"、"我校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现状"、"体育领域研究生成才要求"、"给研究生导师的建议"等四方面做详细报告。



宋君毅副院长作报告

新聘导师纷纷表示通过培训会,对如何指导研究生、如何做好导师工作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和理解。

附:导师奖励与考核小贴士

2022年我校新修订《广州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》(广体 2022]178号),包含导师奖励和考核规定。

一、导师奖励

1. 在年度黎伟权奖励基金优秀教育工作者评选中,评选

- 3-4 名"优秀硕士研究生导师",并在教师节大会上予以表彰。 获评年度"优秀硕士研究生导师"者,下一年度招生指标增加2个,并作为职称评审的参考指标。
- 2. 实行"广州体育学院优秀硕士学位论文"评选(详见《广州体育学院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》),给予每篇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导师(含第二导师)共30个学时的奖励,学时费按副教授讲授本科生学科课程的标准计算并一次性发放,下一年度招生指标增加1个。
- 3. 广东省学位论文抽检结果中获得"优秀"等级的学位 论文,给予每篇论文的导师(含第二导师)共70个学时的 奖励,学时费按副教授讲授本科生学科课程的标准计算并一 次性发放,下一年度招生指标增加2个。

二、学位论文质量相关考核

- 1. 学位论文在当年盲审中出现1篇"双C"者,该论文导师(含第二导师)减少招生指标1个;当年出现2篇"双C"或连续两年累计出现2篇及以上"双C"者,该论文导师(含第二导师)减少招生指标2个。当年论文答辩结果为"不通过",或"修改后通过"经复审后仍未通过者,每出现1篇,减少论文导师(含第二导师)招生指标1个。
- 2. 在校学位论文抽检或广东省学位论文抽检中出现1篇 "存在不合格意见论文"者,暂停该论文导师(含第二导师) 当年招生资格;当年累计出现2篇"存在不合格意见论文"

- 者,停止该论文导师(含第二导师)2年招生资格。同时, 每出现1篇"存在不合格意见论文",校内导师(含第二导师)从学校年度绩效奖励中扣除50分,并不得参与年度校 内外各类优秀评奖活动;校外导师(含第二导师)从外聘导师工作量中扣除50个学时,并约谈整改措施。
- 3. 校内导师指导的论文在广东省学位论文抽检中,当年每出现1篇"问题论文"者,停止该论文导师(含第二导师)2年招生资格,两年后重新申请,并且2年内不得参加学校职称晋升评审,不得参加校内外各类优秀评奖活动;从导师(含第二导师)年度绩效奖励中扣除80分。当年出现2篇"问题论文"者,除上述措施外,永久取消导师资格。
- 4. 校外导师(含第二导师)指导的论文在广东省学位 论文抽检中,当年每出现1篇"问题论文"者,从导师的外 聘导师工作量中扣除80个学时,同时取消导师资格。